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

第十七届会议

第340次会议简要记录

1997年7月10日星期四上午10时30分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汗女士

目录

审议缔约国根据《公约》第18条提交的报告(续)

安提瓜和巴布达合并初次、第二次和第三次定期报告

本记录可以更正。

各项更正应以一种工作语文提出。各项更正应在一份备忘录内列明,并填写在一份记录上。各项更正应在本文件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会议和支助事务厅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2号DC2-750室)。

对本届会议各次会议记录的任何更正将并入一份更正汇编,于本届会议结束后不久印发。

上午10时55分宣布开会

审议缔约国根据《公约》第18条提交的报告（续）

安提瓜和巴布达合并的初次、第二次和第三次定期报告(CEDAW/C/ANT/1-3) 和初次、第二次和第三次定期报告的补编

1. 应主席的邀请,Roseau女士（安提瓜和巴布达）在委员会桌前就座。

2. ROSEAU女士(安提瓜和巴布达)首先代表安提瓜和巴布达政府向另一缔约国表示歉意,因为在最初提交的报告中有关第六条方面列入了一些不可原谅的评语,这些应从最初的报告中删去。然后她介绍了安提瓜和巴布达合并的初次、第二次和第三次定期报告和初次、第二次和第三次报告的补编。

3. 1981年,即安提瓜和巴布达独立的当年,政府设立了妇女工作台,作为提高妇女地位的全国机构的组成部分。1985年,它被提升为妇女事务局,负责促进妇女的社会、政治和经济利益及他们在发展中的作用。该局的工作受《北京行动纲要》的指导;它的优先目标是消除对妇女的暴力行为、教育和培训、根除贫穷、鼓励妇女更多地参与决策过程、以及扩大针对青年妇女的保健和生殖保健方案。妇女事务局还订有计划将性别问题纳入发展进程的主流,并将不久实施一项性别问题管理系统。根据该局的倡议,政府已开始实行法律改革,包括1995年的《性犯罪法》和提交《家庭暴力法》。

第1、2和3条

4. 宪法规定,保护人们免受基于种族、性别、原籍、政治观点或所属、肤色和信仰的任何歧视,因而有效地给予个人向法院控诉违反行为的权利。政府还打算实行一项《平等机会法案》,以执行这一宪法规定。最近的一项法案为公共部门的妇女作出了产假规定,尽管对私营部门还没有任何关于产假的具体规定。

第5条

5. 社会和文化的模式仍然导致人们认为妇女仅限于发挥生殖作用,从而造成她们在政治领导阶层的代表相对缺乏。已在教育系统采取措施以减少性别方面的陈旧观念,但至今没有取得什么进展。例如,很少有男子参与在中学一级的家庭生活教育课程的教学,因为这被视为属妇女职责。

6. 以骚扰、虐待、殴打和强奸形式侵犯妇女的暴力行为已成为安提瓜和巴布达的一个优先问题。直到最近以前,很少有人报告家庭暴力行为,因为男子采用这种手段来保持妇女的“顺从”,被认为是“正常的”。妇女事务局正在努力促使涉及保健、执法和咨询部门的每一个人敏感地认识到这一问题,并计划于1997年8月设置开通一条24小时的家庭暴力问题热线。为从立法角度致力解决该问题,政府已通过《1995年性犯罪法案》,以增补现行的法律,并将开始考虑《防止家庭暴力法案》。文化部长还发出呼吁,要求即兴讽刺歌手利用他们的艺术形式促进对妇女的爱和尊重,而不应侮辱妇女。

第6条

7. 在安提瓜和巴布达,没有已知的贩卖妇女现象,但最近卖淫人数增多令人感到关注。当局正在采取协调一致的努力来消除这种活动。

第7条

8. 在1994年的大选中,妇女构成大多数的投票者,但尽管这一多数,从未有任何妇女当选进入立法机构。政府决心纠正在分享权力和在制订政策的最高层面的这种不平等现象。然而,妇女已被任命担任参议院议长和众议院议长的职务。已经开始实行战略,以便在下一次大选中实现选出至少一名妇女候选人的目标。政府与大众媒体密切合作,确保充分地报导妇女问题。

第8条

9. 对于妇女在国际层面代表安提瓜和巴布达和参与国际组织的工作,不存在任何法律障碍或限制。

第9条

10. 关于国籍和公民权,仍存在一些法律障碍,影响到母亲的合法权利并影响到妇女的离婚要求,对此政府计划在最近的将来致力解决。

第10条

11. 现行制度为所有5岁至16岁的儿童提供义务教育。高等教育的奖学金平等地提供给男性和女性的申请人。此外,还存在各种机会,以便曾离开学校或中断学习的女童或妇女可继续其教育。

第12条

12. 安提瓜和巴布达的政策是向所有自己的公民提供医疗保健,“医疗服务计划”为各种类别的疾病提供治疗和医药津贴。医疗保健服务提供妇幼保健,包括计划生育咨询、母乳喂养、营养教育、以及产前和产后护理。妇女的寿命最近已增加到73年,其部分原因也许是目前通过多部门的方式开展的预防性保健措施。

13. 鉴于HIV病毒/艾滋病的发病日益增加,政府已在卫生部开始一项全国性的艾滋病方案。它的两项主要目标是:防止HIV病毒(艾滋病毒)的传播,以及减少HIV病毒对个人和家庭的影响。该方案同计划生育协会和卫生部的教育科密切合作,以通过采用戏剧、广播及其他媒体传播信息和提供教育。

14. 政府已表示坚决致力于初级保健,并已将“至2000年实现所有人的保健”作为其使命声明。《1997年新保健指南》是对那些影响到国家五年保健计划的所有计划和方案的汇编。而且,一个现代最新水平医院的建筑工程最近已经开工,它将包括已经改善的妇幼保健设施。

15. 安提瓜和巴布达的妇女可以平等地获得政府的各项福利。银行部门受雇的妇女人数是男子的两倍,尽管担任决策职务的妇女很少。在获得银行信贷或贷款方面男子与女子之间不存在任何区分,只要满足银行的借贷标准就行。妇女一直代表国家出席国际性和区域性的运动会,并可以充分地参与她们选择的文化及其他活动。

16. 还没有任何由国家资助的社会福利方案是具体针对妇女和家庭而设计的,但最近的立法已创造更广泛的机会,有利于根据择优的原则获得职业培训和高等教育方面的国家援助。

17. 妇女为安提瓜和巴布达的农业发展有着巨大的贡献,她们占安提瓜和巴布达所有农民的38%,并占全职农民的53%。在农村地区已提供医疗诊所网络、并提供了儿童的小学和中学教育,并且所有地区都享受公共水电服务。女性农民参加农民组织、合作社及其他机构,并获得妇女事务局的援助。她们还享有与男子同样的拥有土地及获得贷款的权利。但是,尽管她们为农业生产做出的重大贡献,妇女仍然在不利的条件下生活和工作;传统及关于妇女作用的社会成见仍然促使产生某些形式的歧视。

18. 妇女享有安提瓜和巴布达宪法和法律所赋予的作为公民和个人的全部权利,她们可以投票和担任公职,并在就业方面享受与男子同等的地位、权利和福利。但是,有必要加强劳工法,以确保在劳工市场上妇女得到公平和平等的待遇。妇女可以自由地上法庭,已婚妇女可以以其自己的名字拥有和处置财产并缔结合约。

19. 婚姻法中允许人们未到法定成人年龄就可缔结婚约的不规则条款,仍有待纠正。婚姻可以由政府官员或牧师或由总登记官正式主持,申请人不会受到任何限制或区分。虽然人们作为未婚夫妇居住在一起并非不寻常,但他们在法律规定的财产权和划分财产方面处于不利,因为法律不承认这种关系中的配偶平等享有共同财产。婚姻和习惯法关系中的伙伴都负有义务和责任抚养子女,已婚妇女在对子女的监护权和抚养权方面同男子享有平等的权利和责任。女孩在继承权方面不受到任何歧视。

20. 离婚管制已大为放松,规定只需“无可挽回的破裂”这一单一理由,并将推定遗弃情况下的等待期间从3年减为一年。还已作出规定,以便可以起诉丈夫的性侵犯行为,如果在这种冒犯行为的时候双方之间存在分居裁定或协议的话。虽然安提瓜和巴布达没有全国性的计划生育政策,但妇女可以不受妨碍地获得避孕信息和物品。

21. 总之,安提瓜和巴布达在改善妇女地位方面已取得巨大进步。政府认识到实现这一目标是一个涉及社会所有部门的逐步过程,但政府仍坚定地承诺致力于消除对妇女的一切形式歧视,并纠正在制订政策的最高层面权力分享方面的不均现象。

22. BERNARD女士说,该报告明确显示,安提瓜和巴布达的妇女地位正在改善。她指出,安提瓜和巴布达如该区域其他国家一样,主要以旅游业为主,并且旅游业为妇女提供的就业机会最多。该国的法律也在朝着类似于其邻国的方向发展,该国立法机构最近实行了家庭暴力法案就说明了这一点。她祝贺安提瓜和巴布达政府提交了初次报告和澄清说明,并祝贺它毫无保留地批准了《公约》。

23. SINEGEORGIS女士说,安提瓜和巴布达政府提供的补充材料和说明纠正了初次报告中的遗漏,她祝贺该国政府为充分执行妇女人权和《公约》的各项条款规定作出的努力。

24. JAVATE DE DIOS女士表示赞赏安提瓜和巴布达政府就其坚定地致力于《执行公约》的各项规定和《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行动纲要》所作的简要和坦率的说明。她注意到,妇女事务局的任务和职责自1995年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来已经扩大,她并询问该事务局是否能获得足够的人力和财政资源。她还询问该妇女事务局是不是一个执行机构、它如何与其他政府各部及各规划和发展单位往来、它如何在地方层面宣传政策、以及它如何与非政府组织联系。

第2条

25. HARTONO女士说,作为发展中国家,安提瓜和巴布达必须应付许多问题,包括有限的整理人力问题。

26. 她询问立法机关有几个议院;司法机关是否有两个或三个,并且它的结构是否参照联合王国的模式;以及是否也有习惯法法庭,如果确实如此,在可适用的法律方面有何区别。

27. AOUIJ女士询问,妇女事务局是否定有任何数量上的指标,特别是在政治和决策领域,以及在诸如教育和职业培训、包括旅游业等领域。她还希望知道,该事务局在本委员会所关心的领域是否取得任何具体成果。

28. 她还希望获得关于公民社会的组成、非政府组织的作用、以及与妇女事务局协调的程度等方面的进一步资料。

29. 她想知道,教会对妇女权利的发展是否有着影响,特别是在婚姻法和家庭法方面,教会对堕胎、青少年怀孕及家庭暴力等问题是否采取了立场,以及它是促进妇女地位的提高还是起阻碍作用。

第3条

30. BERNARD女士询问,平等机会法案只是涉及在工作场所对妇女的歧视,还是涉及一般各种歧视行为。她要求就离婚法提供进一步资料,并询问该离婚法是否对抚养费、子女抚养和婚姻期间所获财产的处置等作出了规定。

31. OUEDRAOGO女士说,报告显示,妇女事务局是在总理办公室范围之内,但如果设有一个负责妇女事务的自主部长则更为有效得多。而且,事务局只能提出建议,而并没有决策权利。由于目前在安提瓜和巴布达有五名妇女担任高级职务,因此有机会加速改革。

32. 她询问,妇女事务局是怎样结构的,它的职员是什么,各妇女协会和非政府组织是否参与了咨询委员会。她还问及,咨询委员会是否设有任何技术委员会来处理各种提高妇女地位问题的多部门方面。

33. FERRER女士要求就妇女事务局的目标、职责和优先事项提供进一步资料,并询问该事务局是否拥有执行其任务的必要的工作人员和预算;她并问及咨询委员会的成员和职责,以及它审议的问题。

34. 她不清楚,全国性的妇女参与发展行动计划是妇女事务局的行动计划,还是政府旨在执行《北京行动纲要》的行动计划。

35. 她希望获得关于妇女协调委员会的成员和目标的资料,以及关于妇女事务局与协调委员会之间协商机制的情况。

第4条

36. GONZALEZ女士说,初次、第二次和第三次定期报告的补充材料表明,国家五年发展计划包括了关于妇女问题的构成,但妇女所关心的问题并没有充分地纳入整个计划。她问到,这是否意味着在计划中没有任何促进妇女事业的具体战略或项目。她还要求提供进一步资料,说明作为协调那些旨在将性别问题纳入政府政策和方案中的计划和方案的主导机构的国家机构还有哪些职责。

第5条

37. FERRER女士询问,安提瓜和巴布达政府是否在计划在学校系统实行非性别歧视的教育方案。许多妇女在各级教育机构担任老师并且某些妇女担任教育机构的主任,这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她询问是否向她们提供了任何提高性别问题认识的培训;这种培训将有可能直接影响观念的变化。

38. 报告没有提到大众媒体,而大众媒体也可以对观念的变化产生巨大影响。必须重视强调有关家庭的教育以及关于男子和女子对家务和护养子女承担共同责任的教育,因为在家庭中的这种态度对社会上的问题有很大影响。在这方面,报告提到妇女因其家务工作而面临的局限性,似乎这些家务是她们的唯一责任。她要求提供进一步资料,说明报告补充材料中提到的家庭生活教育方案,并说明在社区一级通过妇女事务部或各非政府组织为鼓励妇女思考因《公约》第5条所产生的问题而正在开展的任何方案的情况。

39. CORTI女士说,只有有计划的教育努力才可以改变在安提瓜和巴布达引起广泛的侵犯妇女之暴力行为的各种人们的态度,因为报告显示,男子认为诸如性骚扰、性虐待、殴打和强奸等行为是正常行为。她询问,24小时家庭暴力热线是否已经设置,该热线是怎样组织和获得赞助的。特别是,她想知道该热线是否由自愿人员或专家作为工作人员。她还想获得资料,了解1995年性犯罪法案是否正在实施,该法案已被适用的案件的数目,以及它在帮助解决暴力行为的妇女受害者问题方面取得了何种程度的成功。

40. 她问到,政府是在怎样利用大众媒体来帮助克服关于妇女形象的陈腐观念,有多少妇女在公营或私营的媒体单位工作,妇女事务局在怎样调动这些妇女来改变媒体、特别是电视上对妇女的描述。最后,鉴于许多政府都将其发展援助的一部分专门划拨用于妇女问题,她想知道,安提瓜和巴布达是否已要求这种援助,以加速其妇女政策的实施。

41. GONZALEZ女士说,她赞成Ferrer女士和Corti女士关于预防对妇女的暴力行为问题的建议。教育不仅在这一方面是必不可少的,它还可作为一项途径扩大妇女在政治中的作用,因为它可教育女青年在社会上发挥新的作用,并教育男青年接受这些作用。她要求提供资料说明侵害儿童、特别是侵害女童的身体和心理暴力行为的发生率及性质,并想知道,安提瓜和巴布达人是否从童年起就被潜移默化,以至认为暴力是社会可以接受的行为。尽管报告指出,多数的暴力行为妇女受害者在经济上和心理上都依赖于暴力行为者,但报告也显示,该国有58.5%的家庭的户主是妇女。她想知道,侵害妇女的暴力行为是否在这种家庭也很平常。

42. JAVATE DE DIOS女士要求更详细地说明安提瓜和巴布达正在进行的家庭生活教育方案,特别是这些方案是否致力解决性别作用和期望的问题,并且为什么很少有男子选择参与这些方案。她赞扬为克服侵犯妇女的暴力行为而正在开展的各种方案、立法和提高觉悟运动。但是,需要对这种暴力行为进行研究,以确定其根源和后果,并协助设计干预方案。

43. 她要求提供澄清,说明作为一种艺术形式的即兴讽刺歌曲目前是怎样被用来巩固性别方面的陈旧观念,并且政府是如何看待将文化、特别是将即兴讽刺歌作为促进积极变化的工具。最后,鉴于互联网上广泛的将妇女描绘成性目标,她问及,该媒体是否已被用来将安提瓜和巴布达宣传为性旅游业的目的地。

第6条

44. BUSTELO GARCíA DEL REAL女士要求提供关于对卖淫业的新立法的效果情况(每年所逮捕和处罚的男子人数,以及卖淫是否已增加或减少)。她还问及,安提瓜和巴布达的妓女网络是否与国际上贩卖人口的网络有联系。最后,她要求提供资料说明妓女的年龄和国籍以及她们是否有权享受公共保健服务。

45. 林尚贞女士说,安提瓜和巴布达制止卖淫业的努力因该国经济依赖于旅游业而受到妨碍,旅游业往往引起娼妓。政府当局必须作出持续的长期努力来制止这一现象,因为它只会给妇女带来身心的伤害和侮辱。

第7条

46. BERNARD女士说,在许多加勒比国家,妇女构成选举的中流砥柱,但却几乎未能参加立法机构。安提瓜和巴布达显然也跟随这一趋势。她询问,妇女事务局是否研拟了一项方案,以鼓励妇女不仅在公营部门担任决策职务,而且在私营部门担任经理并在司法部门发挥作用。

47. CORTI女士询问,由于参议院议长和众议院议长都是妇女,而且报告说明没有任何妇女曾经当选为议员,她们是否是被任命担任议长职务的。她还要求提供细节,说明该国为实现选举妇女担任公职将采取哪些战略和行动计划。必须让妇女深信,投票选举女性候选人符合她们的利益,因为女性候选人对她们所关心的问题更敏感。应当调动所有可能的协助,包括大众媒体,来促进实现这一目标。

48. GONZALEZ女士询问,为什么众议院议长是被任命而不是被选出的。她赞成Corti女士的意见,即必须鼓励妇女竞选公职,因为报道显示多数妇女因为其家庭义务和她们对政治的歪曲见解目前不愿竞选公职。

第8条

49. GONZALEZ女士希望知道,安提瓜和巴布达派驻海外的大使馆、领事馆和国际机构中任职的妇女都担任哪些职务,并且外交部内的妇女担任哪些职务。

下午1时散会。